

# 科左后旗公安局金宝屯派出所院落地面维修改造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ZYRTTL-2025013)

## 一、中标人信息

【1】科左后旗公安局金宝屯派出所院落地面维修改造工程:

中标人: 通辽市鑫佳宜购商贸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59.611444万元

## 二、其他

1: 一、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科尔沁左翼后旗公安局委托, 于2025年09月26日就科左后旗公安局金宝屯派出所院落地面维修改造工程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现就本次采购的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如下。二、中标供应商: 通辽市鑫佳宜购商贸有限公司中标金额: 596114.44元请中标供应商在公告期间到我单位领取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按规定时限和程序签订采购合同。三、磋商文件设置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3、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截图); 4、本项目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记录(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提供截图); 5、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 一经发现, 其中标无效, 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6、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四、公告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五、否决投标人投标的原因: 无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磋商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4号)规定的费率及指导标准计算收取。代理服务金额: 合同包1(通辽市鑫佳宜购商贸有限公司): 1.00万元。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六、其他如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在中标结果公示有效期内, 按磋商文件中有关质疑的规定向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科尔沁左翼后旗公安局。

## 四、联系人

招标人: 科尔沁左翼后旗公安局

地址: 甘旗卡镇

联系人: 张主任

电话: 13847580222

邮件: [421304043@qq.com](mailto:42130404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

